**國中學生學習成就評量標準推廣與培訓計畫**

1. **依據**

 行政院100 年9 月20 日院臺教字第1000103358 號函核定，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方案5-1「研發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成就評量標準及實作程序」。

**貳、計畫緣起**

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使學生得以在無升學考試壓力下，同時兼顧學習品質，因此研發了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成就評量標準（以下簡稱評量標準）。評量標準旨在建置與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能力指標相對應之評等標準，以作為全國教師在進行教學評量時的統一參照依據。其次，透過「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成就評量標準推廣暨試辦計畫」實施，蒐集在課堂中使用評量標準的相關問題，如評量標準本身的適切性與教學現場實施所遭遇的困難等，更希望透過問題解決的過程，逐年讓所有學校瞭解實作方式。另一方面，為準備將來全面實施評量標準，種子教師的培育極其重要。因此，規劃透過持續的培訓與研習，提升中央輔導團團員、國教輔導團團員及參與本計畫教師之評量專業能力，成為後續全面實施時之種子教師。

本計畫係針對各縣市推派的人員，規劃辦理系列性評量標準培訓課程，以發展課程相關案例與教學實施方式。本計畫將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以下簡稱心測中心）評量標準諮詢團隊所推派之諮詢委員，組成各科培訓小組（每組推派組長一名），並由培訓小組規劃後續種子講師培訓課程，以逐步充實「學習成就評量標準」人才資料庫。期能透過種子講師，將評量標準之內涵與實作方式逐步且全面的推廣至國中教學現場，以鼓勵學生展現多元智能與提高學習動機，並進一步達到維繫基本學力表現，縮減學習成就落差，並提升學生學習品質的任務。

**參、計畫目標**

1. 發展國中各領域有關標準評量的理念與實務工作之相關課程，以協助國中教師瞭解評量標準的意義與實務應用。
2. 培訓各縣市各領域（學科）國中種子講師約20～50名，以儲備評量標準研習課程講師人力，並建立完整之講師資料庫。
3. 規劃未來調訓各國中領域召集人、教師，以達推廣評量標準之效。

## 肆、計畫成員

（一）工作小組成員

1. 計畫主持人：心測中心宋曜廷主任。
2. 共同主持人：心測中心曾芬蘭副主任。
3. 執行小組：16學科培訓小組組長、吳燕燕老師（國教署計畫承辦人）、心測中心研究員。
4. 培訓小組：16學科諮詢團隊所推派之諮詢委員。
5. 專任助理：2名。

（二）工作執掌

1. 計畫主持人
2. 綜理計畫之統籌、規劃與執行。
3. 管控計畫時程。
4. 共同主持人
5. 協助計畫主持人之工作推動。
6. 負責各項分工業務之策劃、協調與執行。
7. 執行小組
8. 統籌規劃各小組之培訓課程、配套措施、研習教材等。
9. 指導種子講師工作坊之辦理。
10. 評估執行成效。
11. 培訓小組
12. 規劃課程大綱及內容。
13. 發展研習教材及製作公播版PPT。
14. 培訓講師團。
15. 專任助理
16. 蒐集與彙整本案相關文獻與文件資料，並處理相關行政作業。
17. 辦理工作坊及相關會議。
18. 協助活動辦理之聯繫及資料準備等庶務工作。
19. 處理計畫經費報支等行政工作。
20. 各項活動記錄建檔及成果報告之繕打。
21. 其他交辦事項。

**伍、培訓對象**

（一）資格：須符合下列至少一項資格

1. 現任或曾任中央輔導團、國教輔導團團員。
2. 已受過多元評量講師訓練者。
3. 曾參與評量標準試辦之教師。
4. 各縣市推薦之優秀教師。
5. 已受過教育部辦理之命題與評量工作坊培訓者（如TASA、國中基測命題、國中教育會考命題…等）。

（二）類別：

1. 國語文：各縣市派2～3名。
2. 英語：各縣市派2～3名。
3. 數學：各縣市派2～3名。
4. 綜合活動：各縣市派2～3名。
5. 社會：歷史、地理、公民三學科各縣市各派1～2名。
6. 自然與生活科技：生物、生活科技、理化、地科四學科各縣市各派1～2名。
7. 藝術與人文：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三學科各縣市各派1～2名。
8. 健康與體育：健康、體育二學科各縣市各派1～2名。

22縣市8個類別預計培訓420名種子教師，而各縣市實際推派之人員將依實際情形做調整。

**陸、計畫辦理方式**

（一）組成工作小組，成立培訓小組，以發展種子講師培訓相關課程。

（二）辦理22縣市種子講師培訓工作坊：依領域（學科）別辦理四天培訓工作坊及一天宣導交流會議。

（三）培訓課程內容：

第一天：基本理念說明、發展實作。

第二天：發展作業與撰寫發展案例。

第三天：案例研討與分享。

第四天：宣導推動策略與公播版PPT之研討。

第五天：帶領經驗與困難之交流分享。

## 柒、執行策略

依據計畫緣起與目標，設定本專案計畫內容，可分成四大策略：

1. 研發研習課程
2. 研議課程主題與重點：設計國中各領域評量標準之增能課程主題與重點。
3. 發展課程大綱：依據上述增能課程主題，發展研習課程之科目內涵綱要、教學時間配置、教學實施方式、課程要求和實作進行方式等內容。

（二）規劃配套措施

1. 研究實施方式：研究研習期程、支持體系、研習人員分配比例及評估研習成效之措施，並辦理各縣市行政人員說明會。
2. 協調管理機制：協調研習管理及作業，針對公播版PPT進行研討。
3. 協助辦理各縣市評量標準研討諮詢會議。

（三）發展研習教材

1. 編寫教材：依據課程大綱及評量標準編寫教材重點內涵，並製作公播版PPT。
2. 發展評量標準教學示例。
3. 培訓講師團成員
4. 培訓講師團成員（含中央團教師、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推薦之種子教師）420人。
5. 建立講師團資料庫。

## 捌、工作項目與期程

（一）工作期程：102年10月1日至103年12月31日

表1 工作項目與相關期程

| 項次 | 項 目 | 內容 | 日期 | 辦理成員 | 備註 |
| --- | --- | --- | --- | --- | --- |
| 1 | 籌組工作小組及培訓小組 | 籌組工作小組及培訓小組，規劃推動方式，召開小組工作會議 | 102.08.15︱102.10.31 | 專案團隊工作小組 |  |
| 2 | 發展課程大綱 | 召開會議，研議課程主題，發展培訓課程大綱 | 102.10.01︱102.12.31 | 工作小組 |  |
| 3 | 研究實施方式 | 規劃國中各領域研習期程與實施方式 | 102.10.01︱102.12.31 | 工作小組 |  |
| 4 | 編寫教材重點 | 依據課程大綱編寫研習課程教材重點內涵 | 102.11.01︱103.01.31 | 工作小組 |  |
| 5 | 發展課程案例 | 發展國中各領域評量標準研習課程案例 | 102.12.01︱103.03.31 | 工作小組 |  |
| 6 | 辦理種子講師培訓 | 培訓講師團成員（含中央團教師、中央及縣市推薦之種子教師）420人 | 103.03.01︱103.12.20 | 工作小組地方種子 |  |
| 7 | 辦理各縣市研討會議 | 規劃課程、安排講師及發展研習手冊，協助提供各縣市研討會議諮詢 | 103.08.01︱103.11.30 | 工作小組地方種子 |  |
| 8 | 撰寫結案報告 | 綜合研發過程，撰寫結案報告（含意見與改進建議） | 103.12.01︱103.12.31 | 工作小組 |  |

（二）工作進度（102年10月起至103年12月止，以甘特圖表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月份執行項目 | 1028 | 9 | 10 | 11 | 12 | 103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籌備及組織工作小組 |  |  |  |  |  |  |  |  |  |  |  |  |  |  |  |  |  |
| 規劃研習課程 | 研議課程主題 |  |  |  |  |  |  |  |  |  |  |  |  |  |  |  |  |  |
| 發展課程大綱 |  |  |  |  |  |  |  |  |  |  |  |  |  |  |  |  |  |
| 規劃配套措施 | 研究實施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協調管理機制 |  |  |  |  |  |  |  |  |  |  |  |  |  |  |  |  |  |
| 辦理各縣市研討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發展研習教材 | 編寫重點內涵 |  |  |  |  |  |  |  |  |  |  |  |  |  |  |  |  |  |
| 發展課程案例 |  |  |  |  |  |  |  |  |  |  |  |  |  |  |  |  |  |
| 種子講師工作坊 | 辦理講師培訓五天工作坊 |  |  |  |  |  |  |  |  |  |  |  |  |  |  |  |  |  |
| 撰寫研究報告 |  |  |  |  |  |  |  |  |  |  |  |  |  |  |  |  |  |

## 圖1 工作進度甘特圖

## 玖、成效考核

## 全程參與本培訓計畫並依規定繳交作業之種子教師，將頒發「評量標準推廣與培訓種子教師」合格證書，作為未來推廣評量標準時之宣導講師。

## 參與本培訓計畫之培訓小組成員，將頒發「評量標準推廣與培訓講師」合格證書和感謝狀，並作為成就評量標準之專業諮詢講師。

## 拾、預期效益

1. 培訓評量標準研習課程講師人才，以利推廣評量標準之理念與內涵。
2. 以相關配套措施，協助國中教師瞭解評量標準內涵、理論及實務工作，共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3. 研發各領域標準評量與教學策略之具體案例，並建立典範案例。

**國中學生學習成就評量標準**

附件1

**推廣與培訓流程**

**召開研商會議**

1.研商推動模式，發展課程大綱。

2.規劃各類別研習期程與實施方式。

**工作小組**

**培訓小組**

（8個類別）

**22縣市推派之**

**種子講師**

（8個類別）

**縣市調訓國中**

**各校領域召集人**

（8個類別）

**縣市辦理評量標準工作坊：2天**

調訓所屬國中各校8個類別之領域召集人

第一天：基本理念說明、發展實作（公播版PPT）。

第二天：發展作業與撰寫發展案例、社群帶領經驗分享。

**辦理種子講師培訓工作坊：5天**

第一天：基本理念說明、發展實作。

第二天：發展作業與撰寫發展案例。

第三天：案例研討與分享。

第四天：宣導推動策略分享、公播版PPT研討。

第五天：宣導經驗交流與帶領困難討論。

**召開課程規劃會議**

1.依據課程大綱編寫教材重點內涵。

2.公播版PPT研討。